重庆市江津区中心医院

端午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各投标人：

重庆市江津区中心医院拟采购一批端午节慰问品，欢迎有资质有信誉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一、采购项目内容和限价：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计采购金额 | 慰问礼品内容 | 投标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 |
| 端午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 174600元 | 每份礼品包含但不限于粽子、盐蛋、酥饼等（其中粽子重量不低于100克/个，粽子数量不少于12个，盐蛋不少于6个） | 5000元 | 5000元 |

注：按每人100元的价格配置端午节慰问礼品，预计配备1746份，如实际人数有增减，则按实际人数结算。

二、投标保证金交纳有效期：2022年5月16日18:00前。

三、投标及开标时间、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2022年5月17日14:50，江津区中心医院儿童医院11-2会议室。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2年5月17日15:00，江津区中心医院儿童医院11-2会议室。

四、投标须知

（一）投标人资质要求：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

（二）投标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经济文件

礼品配置清单表（含品名、规格、零售价等项目），必须盖单位鲜章。

第二部分：商务文件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附后），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加者，还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3、投标人需提供的资质证明材料。

4、投标人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投标文件的装订

1、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装订为一册，必须编页码和目录，用A4纸打印并逐页盖章。

2、投标文件要密封。密封面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密封处加盖公章**。

（四）有关要求

1、各投标人只对本项目作唯一配置清单。

2、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无效标处理：

（1）投标配置清单报价低于100元/份的。

（2）投标文件组成内容不齐的。

（3）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且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

（4）配置清单不完整或出现二个及以上配置清单的。

（5）投标文件不能完全满足项目实质性要求的。

3、超过规定时间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4、投标文件一经收取不予退还，所产生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投标供应商投标时不可改动配置清单内容，所供商品必须满足招标单位要求。

6、投标人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费、运输费、搬运费、退换货产生费用、保险、税务等一切费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7、投标人需在5月16日下午6点前交纳投标保证金￥5000.00（大写：伍仟元整），未中标者30日内退还，中标者作为履约保证金，至慰问礼品全部发放完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转入重庆市江津区中心医院账号：1569010120010004924 开户银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津分行。

8、投标保证金非对公账户转账且未注明所投项目名称及逾期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9、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资质审查原件，经审核合格后再予签订采购合同，若发现中标人弄虚作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扣除全部投标保证金。

五、中标人确定办法

（一）本项目采用评分法进行评标，评分标准如下（投标人提供样品）：

每位评分人员对每个投标人打分分值为10分，其中礼品盒配置品种、数量合理性4分，口感口味6分。由工会会员代表对礼品进行评分后累计计算相应投标人总分，累计总分最高者中标。

（二）中标人因不可抗拒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且第二中标候选人的得分与第一中标人得分差额在5%（含5%）以内，第二中标候选人可顺延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到第三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也可重新组织采购。

（三）因本次时间紧迫，若两家单位投标仍采用上述评标法开标。若仅一家单位投标则直接现场单一协商。准则需满足医院对标的物的要求且配备礼品金额不低于**100元/份**。若不能满足要求，医院有权宣布本次招标流标。

六、投标人虚假投标、使用虚假材料、恶意方式质疑和不履约等行为的处理细则：

（一）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何一项，投标人将承担投标无效的风险（采购单位将不再采取任何补救措施和通过任何方式寻求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文件使其无效投标变更为有效投标）。

（二）经查实，若投标人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本院在三年之内将拒绝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参与院内分散采购活动。

（三）投标人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以书面同时也可以现场或电话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行使质疑权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

投标人应明确承诺：供应商本着诚实可信原则，投标产品属于国家正品，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不得提供假冒劣质产品，提供质量合格证，否则以采购总额10倍赔偿。

（二）售后服务内容

（1）电话咨询；

（2）现场响应；

（3）免费送货上门，送货不及时或质量出现问题，采购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八、交货、验收和付款方式

（一）交货地点：中标人必须在**2022年5月31日**前，根据各科室人数将慰问礼品**送至各科室并签字确认**（含新区、东门两个院区），不接受快递形式寄货自取。**延期送货采购人可拒绝签收，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二）验收方式：供方提供产品合格证，供需双方对商品质量、规格型号、数量、合格证等进行现场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不合格拒收。

（三）付款：中标人按实际送货量开具发票，招标人收到签字确认表、合同、发票后30个工作日一次性支付货款。一经发现投标人提供伪劣产品，采购人可立即终止供货合同，同时拒绝支付全部货款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九、咨询电话

联系人：徐老师、石老师 电话：023-4756502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 （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的（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重庆市江津区中心医院的（项目名称）询价采购活动。授权代理人在本次询价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岁

单位：

部门： 职务：

授权代理人无转让权，特此授权。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